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鉴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4 年激励计划”）涉及的 2 名激励对象（韩占东、凌广文）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且其已与公司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关系，公司董事会同意对该 2 人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84,000 份进行注销，其中：注销 2024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韩占东未行权的 24,000 份股票期权，注销 2024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凌广文未行权的 60,000 份股票期权。

本次注销股票期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2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注销部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本次注销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明细汇总如下：

| 批次             | 期权代码   | 期权简称    | 本次注销期权的授予日期  | 涉及人数 | 注销期权数量（份） | 触发注销的情形 |
|----------------|--------|---------|--------------|------|-----------|---------|
| 2024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 037425 | 捷顺 JLC3 | 2024. 3. 22  | 1    | 24,000    | 激励对象离职  |
| 2024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 | 037473 | 捷顺 JLC4 | 2024. 10. 24 | 1    | 60,000    |         |
| 合计             | /      | /       | /            | /    | 84,000    | /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部分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

上述股票期权注销完成后，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由 185 名调整为 184 名，首次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4,841,600 份调整至 4,817,600 份。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由 41 名调整为 40 名，预留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620,000 份调整至 560,000 份。

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事项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经营状况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提升公司业绩，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